安全生产法考前辅导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94/2021_2022__E5_AE_89_E 5 85 A8 E7 94 9F E4 c62 94853.htm 二、安全生产法律体系 及范畴 (一)目前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1宪法2安全生产 方面法律基础法/基本法:《安全生产法》专门法:《矿山 安全法》、《消防法》相关法:《劳动法》、《建筑法》3 安全生产行政法规《煤矿安全监察条例》4地方性安全生产 法规5部门安全生产规章、地方政府安全生产规章6安全生 产标准设计规范;安全生产设备、工具类;生产工艺安全卫 生; 防护用品。7已批准的国际劳工安全公约 ILO共通过185 个国际公约,OSH占70%;我国政府已批准公约23个,其中4 个与OSH有关。 (二)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法律范畴 1 综合 类 2 矿山类 3 危险物品 4 建筑业 5 交通运输 6 公众聚集场所及 消防7其他8国际劳工安全卫生标准第二章安全生产法基本 要求 制定安全生产法的目的、适用范围; 安全生产的方针; 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在安全生产方面应负的责任; 从业人员在安全生产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;安全生产监督管 理部门与有关部门和人员职责等规定;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 援和事故调查处理有关规定;安全生产法律责任;承担安全 评价、认证、检测检验工作中介组织机构的资质条件和责任 第一节 总则 立法目的、适用范围; 安全生产管理的方针 ;制定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主体。制定安全生 产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主体国务院有关部门应当按照保 障安全生产的要求,依法及时制定有关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 标准。 第二节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保障 生产经营单位从 事生产经营活动应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;生产经营单位的主 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应负的职责;安全生产管理 机构的设置、安全生产管理服务的提供及人员的能力要求; 生产经营单位对承包单位的安全管理要求:生产经营单位在 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时,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的职责。一、 生产经营单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应具备的安全生产条件 生产 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义务:(第四条)必遵守本法和其他 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、法规;加强安全生产管理,建立、健 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; 完善安全生产条件, 确保安全生产。 市场准入本法第16条、第93条对作了明确的规定。第十六条 :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本法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家 标准或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;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 的,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。三、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设置 、安全生产管理服务的提供及人员的能力要求安全生产管理 机构 第十九条: 矿山、建筑施工单位和危险物品的生产、经 营、储存单位,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 全生产管理人员。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生产经营单位,从业 人员超过三百人的,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 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;从业人员在三百人以下的,应当配备 专职或者兼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,或者委托具有国家规定 的相关专业技术资格的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安全生产管理服务 生产经营单位依照前款规定委托工程技术人员提供安全生 产管理服务的,保证安全生产的责任仍由本单位负责。 对安 全管理人员的能力要求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(分 两类)第20条: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 人员必须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应的安全生

产知识和管理能力。危险物品的生产、经营、储存单位以及 矿山、建筑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,应 当由主管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 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后方可 任职。可恨不得收费。 四、生产经营单位对承包单位的 安全 管理要求本法第41条、第86条对承包、出租、租赁活动的安 全管理问题作了明确的规定。 第四十一条: 生产经营单位不 得将生产经营项目、场所、设备发包或者出租给不具备安全 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单位或者个人。生产经营项目、场 所有多个承包单位、承租单位的,生产经营单位应当与承包 单位、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,或者在承包 合同、租赁合同中约定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;生产经营 单位对承包单位、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统一协调、管理 。 五、生产经营单位在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时,单位的主 要负责人的职责本法第42条、第91条对事故救援问题作了明 确的规定。第四十二条:生产经营单位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 故时,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应当立即组织抢救,并不得在事故 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 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